



第 108-04 期

>> 國內外車輛安全管理訊息

□ 交通部於 108 年 10 月 1 日發布電動輔助自行車及電動自行車安全檢測基準修正

交通部於 108 年 10 月 1 日發布「電動輔助自行車及電動自行車安全檢測基準」修正條文，其內容主要為配合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六十九條規定修正電動自行車車重規定、因應中華民國國家標準 CNS 14126 電動輔助自行車修正將電動輔助自行車構造納入規範、參考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電動自行車及電動輔助自行車鋰電池安全審驗規範修正鋰電池電壓限制值，以及配合法制用語修正數字表示方式等，爰以修正「一、電動輔助自行車及電動自行車安全檢測項目之車種及其適用規定」、「二之一、車輛規格規定」、「三、電子控制裝置」及「九、腳架」等四項。修正後之電動輔助自行車及電動自行車安全檢測基準條文請至[電子公路監理網](#)參考或至[車安中心網頁](#)瀏覽。